关于进一步推进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的建议

——在政协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发言

齐立楠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密不可分,要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让人们在领略自然之美中感悟文化之美、陶冶心灵之美。”这既是文化和旅游产业的发展方向,也是文旅产业实现飞跃的必由之路。近期,按照组织安排,我有幸代表我县外出考察先进地区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情况,推介我县文旅产品,从中对我县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情况、存在问题及发展远景进行初步探索,希望能为全县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提供一些参考。

一、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现状

我县有着深厚的文化底蕴,查海文化、青铜文化、辽金文化、民族文化、宗教文化在这里交融传承。目前,全县已建立完善的县、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各级非遗项目达到100项,文物保护遗迹点达615处,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2个。现有国家A级旅游景区11家、旅行社12家、国家工业旅游示范点1个、国家乡村旅游重点村1个、省健康旅游示范单位2个、省乡村旅游重点村5个。

近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县的文化和旅游产业克服各种不利影响,加快实施文旅融合项目,不断创新文旅产品,优化文旅服务,使文旅产业得到快速发展。2022年,全县接待游客44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43.1亿元,为我县的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二、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存在的问题

回顾多年来我县文旅产业发展历程,无论是纵向反思,还是横向比较,均存在一些不容回避的问题,这些问题延缓和制约着我县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进程,主要表现在:

(一)文旅产业融合紧密度不高

自2018年年初开始,全国各级文化、旅游行政部门进行了整合。2019年2月,我县由文化、旅游、体育、文物、广电等五大局组建成立了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结束了过去单打独斗的局面。这五家单位职能整合,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适应文化旅游业发展的需要而做出的重大调整。然而,受多种客观因素的影响,产业融合发展的进程相对缓慢,切入点不多,成果重量不足,没有达到“1+1>2”的效果。

(二)文旅产业投入力度相对较少

受限于企业自身能力,我县的文旅企业,单体规模较小、竞争力不强,也有产业投资回报周期长,企业面对市场风险有所顾虑的因素,造成企业无法或者不敢投入大量资金。同时,各级政府财力有限,单纯用于支持文旅企业发展的资金不足,只有国家“旅游厕所革命”补助资金、辽宁省助企纾困冰雪项目资金等几项,单项资金规模不大,助推作用不明显。

(三)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格局不明显

近年来,我县一直致力于推进“一心四区”的发展格局部署,虽然南部以海棠山风景区为核心、东部以十家子玛瑙小镇为核心、西部以东梁温泉城和佛寺镇为核心、北部以乌兰木图山景区为核心的“四区”布局初具规模,但以县城区为核心的“一心”建设却相对滞后,特别是在交通条件不断改善、出行方式更加多样化的今天,县城区的游客集散中心、文化展示中心、产品销售中心的作用还没有完全显现,不利于拉长产业链、增加游客驻留时间,难以获取更加可观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进一步推进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的建议

习近平总书记曾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强调,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这个战略任务,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坚持锻长板、补短板相结合,坚持加大支持力度和激发内生动力相结合,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的新路子。要推动全县文旅产业进一步融合发展,必须要补短板、解难题。为此,提出以下建议:

(一)推进文旅产业融合走深走实

一是以征集文旅宣传口号、制作文旅品牌LOGO、推出文旅形象代言人或吉祥物、拍摄制作文旅宣传片、制作文旅招商图册、开发带有地方特色及民族元素的文旅产品,形成我县文旅产业VI体系,以增强文旅品牌辨识度、吸引力;二是深入实施文化演艺进景区,坚持活动常态化、演艺模式化,可以借鉴“千古情”系列歌舞表演等形式,发挥蒙古贞乌兰牧骑的专业文艺团体优势,创作、演出具有我县文化韵味的演艺剧目,把民族文化、非遗展示等服务项目向景区延伸;三是挖掘、赋予景区景点文化内涵,通过深入挖掘地方文化、民族文化与历史建筑、各类遗存相结合,加以提炼和加工,提升文旅产品的内在价值,优化文旅产品供给,通过发展新业态,创造出更有价值的产业链。

(二)加大对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的扶持力度

今年,我省出台了《辽宁省支持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从六大方面二十四个小项上明确了资金政策支持,进一步稳定和激发了从业者的信心。为此,在激励、指导文旅企业明确目标,开展相应创建的同时,要以县委主要领导提出的“双一二三四”工程为抓手和工作方向,给予必要的资金政策扶持。职能部门应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提供坚实财力保障。鼓励各类企业通过直接投资、参股入股等多种形式经营文旅产品,使我县在旅游宣传推介、发展新业态、项目建设、推动景区减轻对“门票经济”依赖性等方面实现新突破,全力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进程。

(三)加快文旅产业核心区建设进程

进一步发挥和彰显县城区应有的中心作用,使其成为推进产业发展和拉动“四区”进步的助推器,要以县城区为重点,补齐文旅基础设施、增强服务功能,针对现有的文化中心面积不足、多个文化场馆聚集、难以发挥更大展示、教育、研学作用的现状,以及县级文旅集散中心尚未建立,缺少大型的展示、展演、展销活动场地、场所等问题,谋划文旅项目建设,做到高起点布局、高标准建设,达到服务全面化、功能多样化,推动文旅设施优化升级,引领我县文旅产业融合发展,从而推进景区产业、餐饮住宿、旅行服务、生态休闲农业、商品贸易一体化发展,为实现我县“提能增效优环境、跃级晋位当排头”的强县目标作出更大的贡献。

关于加强弃管小区管理的建议

——在政协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发言

邓 微

住宅小区是城市居民生活的基本场所,寄托着人们对幸福家园的美好向往,也承载着人们对高品质生活的不懈追求。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中说:“要拿出更多改革创新举措,把教育、医疗、住房、养老等问题一个一个解决好,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人民情怀是习近平治国理政的厚重底色,小区管理关系到千家万户的幸福指数。如果一个小区被弃管,轻则影响居民工作生活,重则影响社会和谐稳定。家是最小国,国是千万家。翻开普通人的心愿单,既有山河锦绣、国泰民安,也有增收致富、和谐幸福。就如何加强弃管小区管理这一问题,我进行了调研分析,并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一些建议,希望能为解决这一问题提供有效参考依据。

一、基本情况

随着城镇化不断推进,住宅小区成为越来越多市民的家园。小区管理得好,居民居住体验就好,反之则不然。目前,我县共有小区149个,其中,有物业管理的小区52个;弃管小区96个(含55栋单体楼),占我县小区总数的65%,涉及居民约1万户。我县现有19家物业企业,但起步较晚、基础薄弱,物业管理行业市场化机制尚不完善,加之部分居民存在排斥心理,物业企业接管困难重重。而且,弃管小区基本为老旧小区或单位自建房,物业弃管或从未有物业管理,存在较多问题,为其引进物业企业管理具有一定难度。

二、存在问题

一是小区规划落后,配套设施不齐全。2000年后建成的小区没有改造政策支持,房屋大多年久失修,外墙风化,私搭乱建严重,小区封闭性差;小区路面破损,供水、供暖、污水管线老化,化粪池得不到定期清理;消防设施设计标准低,没有专用消防泵和消防控制柜,存在诸多安全隐患。

二是物业费收取难,影响正常运行。目前,我县物管公司规模大小不一、从业人员鱼龙混杂、管理水平低,存在重收费、轻服务现象,易激化业主与物业矛盾。部分业主因物业服务不到位、质价不符、收费标准、用途不透明等原因,拖欠物业费现象普遍存在,影响物业企业正常运转。

三是居民成分复杂,思想意识淡薄。弃管的老旧小区流动人口比重大,居民成分复杂,部分业主文明自律意识不强。另外,外来务工人员非本小区常住居民,缺乏对小区公共环境及基础设施的爱护,生活垃圾随意乱扔乱倒,楼道内障碍物较多,居住环境脏乱差,增加了物业企业接管成本。

三、工作建议

一是加大弃管小区投入力度,完善配套设施。凡事“宜未雨绸缪,毋临渴掘井”,加强弃管小区管理要从思想、人员、资金等方面入手,逐步推进。思想方面: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居民花钱购买服务意识,以服务促收费,以收费促管理,以管理促发展,形成良性循环。人员方面:增加主管部门、街道、社区工作人员,探索机关干部挂职、社区聘用专门人员等方式,弥补工作人员不足的难题。或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参与竞争,增加市场份额。资金方面:政府每年拿出固定资金或积极争取上级资金,用于弃管小区的房屋维修、绿化保洁等工作。同时,按照《物业管理条例》要求,合理使用房屋维修资金对弃管小区进行维护,降低物业企业接管难度。

二是规范物业企业管理行为,破解收费难题。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应秉承“奔月者不惧黑夜,寻芳者不畏荆棘”的精神,加强对物业企业的监督管理力度,建立全县物业行业诚信机制和“黑名单”制度。同时,加强对物业企业的监管考核,促进全县物业服务队伍素质和物业行业服务水平的提高。明确物业服务事项和收费标准,依法从严查处超标收费、降标服务、违规经营等问题。或严格按照《物业管理条例》规定,指导业委会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企业,切实维护广大业主的合法权益。另外,通过督促物业企业提升小区公共设施服务功能和物业管理服务水平,赢得业主认可和支持,提高业主主动缴纳物业费的积极性。

三是探索群众自行管理模式,提高自治意识。对无法引进物业管理企业的弃管小区、弃管楼,职能部门要有“矛盾面前不躲闪,困难面前不退缩”的勇气,探索多种管理模式。如,在社区组织下帮助小区成立业主委员会,经业主大会通过,成立物业服务中心,建立完善的物业管理制度,明确管理权限及责任,优先吸收本社区业主就业,为住宅小区提供管理和服务,并收取一定费用,实行自我管理。通过采取自助管理模式,业委会还可以定期发动小区业主自觉自愿地参加美化、绿化、保洁等公益劳动,管理维护小区设施,增强业主主人翁意识、自治意识和归属感,做到弃管小区、弃管楼区域内环境优美、整洁、安全。

总之,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做好管理服务,营造良好的居住环境,需要多方共同努力,不做“旁观者”和“局外人”。民生事项千头万绪,补齐短板也非一日之功,但上坡路虽难走,力行则将至;顶风船难开,笃志则必达。相信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定能寻求破解良方,根治多年顽疾!